

证券代码：603856

证券简称：东宏股份

公告编号：2024-035

山东东宏管业股份有限公司

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。

一、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山东东宏管业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、“本公司”）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通知于2024年8月9日以电子邮件或传真方式送达各位董事，会议于2024年8月19日以现场结合通讯会议方式召开。会议应出席董事9名，实际出席董事9名。会议由董事长倪立营先生召集并主持，公司监事及其他非董事的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。会议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与会董事经过审议，以记名投票方式通过了如下决议：

二、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2024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》

表决结果：同意9票，反对0票，弃权0票。

经审核，董事会审议通过了公司《2024年半年度报告》及其摘要。

本议案事前已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2024年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。

详见本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披露的《东宏股份2024年半年度报告》全文及摘要。

本议案不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关于新增关联方及增加2024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》

表决结果：同意5票，反对0票，弃权0票，回避4票。

经审核，公司董事会认为，本次新增关联方及增加 2024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事项，是基于公司正常生产经营确定，遵循公允、合理的原则，不会对公司本期以及未来财务状况及经营成果产生重大不利影响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全体股东利益的行为，公司主营业务不会因此类交易而对关联方形成依赖。

董事倪立营先生、倪奉尧先生、孔智勇先生、寻金龙先生作为关联董事回避了该议案的表决。

本议案事前已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4 年第三次会议和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 2024 年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，独立董事认为，公司与新增关联方进行的日常关联交易，符合公司日常生产经营发展需要，相关交易遵循协商一致、公平交易的原则，交易价格参考市场价格确定，公司主营业务不会因此类交易而对关联方形成依赖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。一致同意将《关于新增关联方及增加 2024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》提交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，在审议该议案时，关联董事应回避表决。

详见本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 sse. com. cn）披露的《东宏股份关于新增关联方及增加2024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》。

本议案不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

特此公告。

山东东宏管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4 年 8 月 21 日